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
號

傳 真：(02)26531773

承辦人及電話：劉宗翰(02)26531930

電子郵件信箱：sfaa0373@sfaa.gov.tw

受文者：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3月8日

發文字號：部授家字第105000454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個人信託部

本文為電子交換公文

主旨：貴公司所送「公益信託何麗梅社會福利基金」之104年度
信託事務處理報告書、收支計算表、資產負債表及信託財
產目錄等文件，本部同意備查，復請查照。

說明：復貴公司105年2月19日中信銀字第1052227960026號函。

正本：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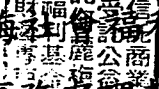


裝

訂

線





 中國銀行信託社會福利基金會

 公益信託何麗梅社會福利基金會

 104 年度信託事務處理報告書

一、原訂目標：

以社會福利為主、宗教事業為輔，具體目標包括：

1. 捐助或贊助從事照顧弱勢族群、社會救助或促進社會福利之財團法人及機構。上述每年捐助或贊助之總金額應佔本公益信託每年整體對外捐助或贊助總金額之百分之五十一以上。
2. 捐助或贊助從事宗教推廣之寺廟、教堂等機構團體，以達成宗教推廣並深植人心之目的；捐助或贊助相關機構以辦理宗教課程講座、推廣宣導有機及素食文化等，以達成國民身心平衡之目的。上述每年捐助或贊助之總金額應佔本公益信託每年整體對外捐助或贊助總金額之百分之四十九以下。

二、執行內容：

工作項目	捐助受益人
實施內容	1. 新竹市天主教仁愛社會福利基金會 60,000 元 2. 新竹縣私立聖方濟兒少中心 60,000 元 3. 苗栗縣私立聖方濟育幼院 60,000 元 4. 天主教新竹社會服務中心 60,000 元 5. 台中市私立慈愛智能發展中心 60,000 元 6. 財團法人華山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15,000 元 7. 財團法人天主教博愛基金會-莊 X 瑄個案 300,000 元 8. 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 17 位弱勢或清寒學生共計 540,000 元 9. 國立政治大學 5 位弱勢或清寒學生共計 250,000 元
使用經費 (新臺幣元)	新臺幣 1,405,000 元整
實施 進度	起 104/01/01
	迄 104/12/31
備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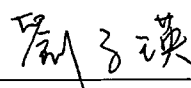
三、經費來源：

1. 委託人何麗梅 103 年度捐贈新臺幣 2,000,00 元整
2. 上述財產產生之孳息新臺幣 12,403 元整

四、效益：

協助從事社會福利及宗教活動，促進社會福利並提昇國民身心平衡

信託監察人簽章：

劉子瑛  (簽章)

公益信託何麗梅社會福利信託商業
 基金資產負債表

一〇四年十



日

金額:新臺幣

資產			負債及信託基金餘絀		
科目名稱	金額	%	科目名稱	金額	%
活期存款	57,754	9.79	應付管理費	1,500	0.25
定期存款	530,000	89.84	資本帳戶	595,000	100.86
應收利息	2,211	0.37	可分配盈餘	(6,535)	(1.11)
合計	589,965	100.00	合計	589,965	100.00

信託監察人簽章：

劉子瑛

劉子瑛

(簽章)



公益信託梅社會福利基金收支計算表
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新臺幣

收入			支出		
科目名稱	金額	%	科目名稱	金額	%
利息收入	12,403	100.00	管理費	18,000	1.26
受贈收入	0	0.00	郵電費	1,920	0.13
			發放補助款	1,405,000	98.61
合計	12,403	100.00	合計	1,424,920	100.00

信託監察人簽章：

劉子瑛 劉子瑛 (簽章)

公益信託何麗梅社會福利基金財產目錄

一〇四年十一月三日



財產種類	名稱	購買日期	單位	數量/面額	金額 (新臺幣)	說明
定期存款	中信銀城中	104.03.02	新臺幣	140,000	140,000	
	中信銀城中	104.10.29	新臺幣	90,000	90,000	
	中信銀城中	104.11.03	新臺幣	300,000	300,000	
活期存款	中信銀城中				57,754	
合計					587,754	

註：定存交易明細詳如附件

信託監察人簽章：

劉子瑛 劉子瑛 (簽章)

